

#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优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优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优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优沐嘉兴四型压力瓶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道字【评】字第2209001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p>优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为挪威气体运输系统制造商 Umoe Advanced Composites AS 与山东滨化氢能源有限公司等投资人共同设立的合资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企业决定总投资4094万美元,拟租赁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氢能科技园内厂房(厂房由滨海集团根据优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的相关要求投资建设,建设完成后租赁给优沐科技使用),实施优沐嘉兴四型压力瓶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年产16000个玻璃纤维全缠绕IV型瓶。</p> <p>本项目产品玻璃纤维全缠绕IV型瓶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2022修订)中,其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氮气、固化剂以及柴油发电机使用的燃料柴油属于危险化学品。本项目采用制氮机制氮供生产使用,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复函》安监总厅管四函(2014)43号:“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中间产品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的冶金等工贸企业,在进行相关经营活动时,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本项目制氮机生产氮气为企业自身使用,不对外经营,故本项目制氮机生产氮气使用不需要取得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安监总局第57号令公布,第79号令第一次修正,第89号令第二次修正),本项目归类于C3062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该行业未被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故优沐科技(嘉兴)有限公司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但不需要申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夏字科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夏字科
报告审核人		张奇峰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夏字科、盛泽阳、袁福江
	注册安全工程师	夏字科、袁福江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夏字科、盛泽阳
	时间	2023. 4. 13至2023. 8. 3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 8. 30